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3100000002606171191O7-00375274-1

招标单位：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

代理机构：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2026年10月10日

2026年10月10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四章　招标需求 3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71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11-02 10: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310000000260617119107-00375274-1

项目名称：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

预算金额（元）：2670500.00 元

最高限价（元）：包 1-26705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670500.00 元

简要规则描述：本项目为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采购办公用房设备材料一批。包括相关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卸货、安装到位、调试、验收合格及保修等。详见“第四章 招标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到位。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10-10 至 2026-10-16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获取招标文件其他说明:详见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11-02 10: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

开标时间：2026-11-02 10: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事项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本公司不提供上网网络（WIFI），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提交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及备用纸质投标文件前来参加开标，另请自带无线上网卡及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一台（笔记本电脑应提前确认是否浏览器设置、CA 证书管理器下载等，确保和 CA 证书匹配可以正常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代理机构在采购云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响应截止时间上传造成代理机构无法在投标截止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851 号 4 号楼 6 楼

联系方式：021-552189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幢 804 室（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525818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老师

电 话：5258185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目录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
2.	项目内容	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3.	采购人	采购人：**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851 号 4 号楼 6 楼** 电　话：**021-55218966** 联系人：**朱老师**
4.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幢 804 室（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邮　编： 电　话：**52581855** 传　真： 联系人：**孙老师**
5.	最高限价	□无 ■有，最高限价为：**包 1-2670500.00 元**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等费用	1）本次招标的招标服务费由采购单位支付，代理报酬以该项目最终中标成交金额为基数，根据沪建计联[2005]834 号、沪价费[2005]056 号文的有关规定计算，按时结算进行收取。
7.	报名、发售采购文件	**详见招标公告**
8.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5 万元。** 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应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开户银行：上海农商银行华泾支行 账 户：上海日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2462028010080010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应在首次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进行保证金的缴纳登记，且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系统上确认。 **付款备注：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投标保证金。**
9.	格式	所提交的文件及格式应符合相关规定
10.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 （2） 是否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 ■不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 □允许分包（合同非主体部分）： 分包具体内容：如果投标人无_____**资质**，应将_____**部分**的工作分包给具有_____**资质**的供应商。 分包内容的金额或比例：约占合同总价的_____**%**。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13.	是否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 □统一踏勘。集合时间：/ 集合地点：/联系人：/ 联系电话：/。投标人取得招标文件后，可前往项目现场踏勘以了解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了解的全部信息，如现有设备情况、材料加工、材料堆放及用水、用电和道路运输等因素，都应在投标时一并考虑。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 提出延长合同期和提高合同价等不合理要求。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踏勘的费用，并对踏勘现场后做出的判断自行承担责任和风险。 **注：**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采购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

		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4.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5.	是否提供样品	■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产品样品。 □本项目需要提交投标产品样品： （1） 提交样品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 提交样品地点： （3） 提交样品种类： （4） 提交样品包装要求：密封包装，包装上标明单位名称和样品字样； （5） 投标人应在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第10至30天（日历天）内将样品取回，逾期未取回的样品将视作投标人放弃样品处置权，无主样品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自行处理。
16.	评审时对同品牌产品的认定及处理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成套配电箱4ALhy四层照明总箱**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若核心产品不止1个，各供应商所投任一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17.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付款方式
18.	**技术响应**	**投标人必须对主要技术指标（第四章招标需求书中的带▲标志的技术条款，如有）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具体以采购需求书中列明要求为准]。如果带▲标志的技术条款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视作偏离。**
19.	投标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11-02 10: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77号C10栋804室）。**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注：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投标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 构将无法签收），投标人

		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投标失败 。
20.	报价范围	（1）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现场仓储、税费以及安装调试、检验验收、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售后服务、质保期保障和快速的维修保养服务、长期系统软件升级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2）★供应商应针对本招标文件里所有的货物及相关服务进行报价，不能只对部分货物及服务进行报价。若投标报价有缺项漏项的，按以下办法处理： ■若有缺项漏项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允许缺漏项最高项数：*　　项，超过该项数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若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数量在上述规定的范围内，视为缺漏项的价格包含在投标总价中，评审时不调整评标价。如若中标，应按招标要求对全部货物及相关服务进行履约。
21.	报价方式	（1）报价币种：人民币报价（含税价） （2）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应是□总价■单价 □其他（比如折扣率）固定不变的，各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人工等价格波动等风险，一旦中标，在投标期间和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予以变更价格。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允许
23.	投标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11-02 10: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本次投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77 号 C10 栋 804 室）。**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注：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投标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 构将无法签收），投标人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投标失败 。
24.	投标文件有效期	启封后 90 天
25.	开标一览表	（1） 开标时仅对本项目《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进行唱标，采购文件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2）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 号令）规定，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请投标供应商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务必填写正确的大写金额，以补救因报价金额“单位”差错造成的错误。 （4）电子投标工具中填写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价请务必核实无误后再提交。
26.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纸质版与上海政府采购网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以上海政府采购网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7.	格式	所提交的文件及格式应符合《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
28.	投标文件纸质版份数及编制要求	正本一份，副本肆份（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地方签字盖章），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若投标多个包件，可编制在同一本投标文件中，但投标响应内容应按包件独立编制。共性内容可不重复，但应在各包件都适用的内容前标明“以下内容适用于包件*、包件*”。
29.	政策功能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若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提供真实、完整、准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中小企业： 1) 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本项目**整体预留。包 1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评审时中小微企业产品均不执行价格折扣优惠。 3)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项目中小企业所属的行业为工业。

		4)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 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8)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原则上不能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的情况除外。 9)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10)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已上线，自测链接：https://wenjuan.megawise.cn/appweb/orgScale.html （3）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财政部财库〔2019〕18 号和财政部财库〔2019〕19 号文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方能享受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政策。 （4）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最新公告及通知（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http://www.cnca.gov.cn），★若采购产品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内的产品，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且若中标，供货时须附上 3C 产品认证证书。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1.	注册登记	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为确保云采交易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在云采交易平台注册登记入库并获得账号和密码。
2.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更正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进行更正，更正文件应在云采交易平台上公告，并通过云采交易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3.	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1）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云采交易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投标客户端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招标文件有关格式。 （3）投标文件须先以 WORD 编辑器编辑，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好内容后转换为 PDF 文件。此 PDF 文件应附带目录以及文档结构图功能，以便投标工具抽取目录。WPS 转 PDF 格式的文档，在 WPS Office 软件中，先点击左上角“文件”，选择“另存为”，并在弹框里选择保存路径、文件类型选择“PDF 文件格式”，点击“保存”，生成 PDF 文件。Word 转 PDF 格式的文档，先点击左上角“文件”，再点击“导出”、“创建 PDF/XPS”，在弹框里选择保存路径、文件类型选择“PDF 文件格式”，点击“发布”，生成 PDF 文件（如第一次使用 Office 软件生成带目录结构文件，需在发布前点击“选项”，并勾选“创建书签时使用”）。 （4）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对该供应商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供应商和云采交易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再经过云采交易平台加密保存。 （6）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而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4.	网上投标	（1）登入投标客户端：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陆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 （2）填写网上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投标客户端中选择要参与的项目，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照系统设置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投标的包件号。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投标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3）完成投标：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5.	投标文件签收	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无法签收），供应商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响应未完成，响应失败。 若项目未到达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可对已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项目进行“撤回”，如状态显示为“签收成功”的，供应商应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撤销签收”后，再进行“撤回”操作。
6.	投标截止	投标截止与开标时间以云采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投标截止时间后云采交易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首次投标文件。
7.	开标	（1）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在完成网上投标文件提交后，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带纸质投标文件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纸质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开标会议。 （2）开标程序在云采交易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 ☆（3）签到的操作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操作，逾时未完成签到的供应商，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的除外。 （4）若发生影响正常开标的系统故障，开标时间将另行公告或通知。
8.	投标文件解密	云采交易平台显示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云采交易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解密的操作时长为 30 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解密操作，逾时未完成解密的供应商，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9.	开标记录的确认	（1）投标文件解密后，云采交易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2）供应商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一致，并作出确认。 （3）供应商未对开标记录表提出异议，又拒不作出确认的，视为确认开标记录表的内容。
10.	其他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云采交易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2）本采购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云采交易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3）云采交易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供应商若参加本项目，即视为同意上述免责内容。
11.	云采交易平台 获取帮助	1、采购云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中的“操作须知”专栏。 2、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9:00-17:30，技术支持：政采云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763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2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发布的《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试运行通知》、《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云采交易平台系统进行。采购云平台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沪财采〔2012〕22 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上海政府采购网首页“操作须知”专栏中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2．3 “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货物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甲方/买方”系指在合同的买方项下签字的法人单位，即本项目的采购人。

2．8 “乙方/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的投标人。

3．合格的投标人

3.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3.3 招标公告中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投标协议书，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使用牵头人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投标。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牵头人与采购人在云采交易平台签订采购合同，联合体各方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中标的项目，在中标公告中联合体各方的相关信息均应一并公告。

（8）其他要求详见前附表。

4．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方法与程序

（4）招标需求

（5）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6）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5.2 除非另有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服务活动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3 无论是否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都应承对招标文件保密的义务。

5.4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和最终用户有权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5.5 投标人一旦中标，须保障采购人和最终用户在使用其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商业秘密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相关指控，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函后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该补充文件如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发出，不足 15 日的，应顺延开标时间。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主动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并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

7.3 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7.4 当后发的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或此前发出的补充文件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后发的补充文件为准。

8．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和处理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8.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应依据本须知第 35 条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8.3 采购代理机构因处理质疑而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和修改，可能影响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本须知第 6 条、第 7 条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编写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上海政府采购网首页“操作须知”专栏中操作手册，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上海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操作手册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9.2 投标人须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安装“投标客户端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10.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0.2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12.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云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中提供的格式，在网上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以及相关投标内容。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服务达到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货物的所有费用。投标人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价格不做调整；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服务数量，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13.2 其余要求详见前附表。

1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15. 资格证明文件

见第六章投标文件组成中“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

16. 技术投标文件

投标人必须依据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提交证明其拟供的服务或伴随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中技术标的主要内容。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见前附表；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

17.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将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7.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转为履约保证金。

17.5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

的除外。

17.6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4）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详见前附表要求。

18.2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方式拒绝上述要求且有权索回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但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签署

19.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19.2 投标文件书写应清楚工整，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法定代表人/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印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电子文件的录入和上传

20.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使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

录“云　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按照系统设置和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勾选本次参与投标的包件号。

20.2 填写完成后，导入线下编制的投标文件，并对各检查项、打分项进行标记匹配响应。匹配完成后，系统会对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和“标书匹配”等操作进行完整度检查。

20.3 待检查进度变为 100%后，点击“生成电子加密标书”输入 CA 密码生成电子加密标书，点击

“上传电子加密标书”将加密标书上传至云采交易平台,供应商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20.4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投标人须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投标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员将无法投标签收）。投标人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投标失败。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解密。

21.2 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1.3 出现本须知第 6 条、第 7 条和第 8 条的情形，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投标人应按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修改通知中规定的时间递交。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暂行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23.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已完成上传投标的项目进行撤销或重新修改。（注：投标人可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大厅中的“进行中的项目”标签页下找到需要撤回的项目，点击“撤回”即可。如采购代理机构已签收投标文件，则投标人需先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撤销签收，再进行撤回修改。）

23.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3.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五、开标和评标

24.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须携带纸质投标文件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纸质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24.2 投标人须在电子平台规定的时间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并按电子平台操作流程完成签到、唱标、结果确认签章等开标流程。

24.3 投标截止时，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不得开标；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24.4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人应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4.5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4.6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组建资格审查小组，资格审查小组由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 2 人以上组成。

25.2 资格审查的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5.3 资格审查小组须依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逐一进行审查，并在资格审查表上详细记录审查情况；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还应注明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或理由。

25.4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

25.5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采购人将重新组织招标或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26. 符合性审查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符合性审查标准和方法。

26.3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相符，

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通过的服务及相关货物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一致，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

26.4 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无义务寻求其他外部证据。如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27.1 评标中出现《评标方法》中规定的异常低价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

27.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认为自身报价可能属于上述异常低价情形的，可提前准备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以便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属于上述异常低价第③项情形的，投标人可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2 投标文件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8.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材料作为其投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和之前递交的投标文件共同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8.4 投标文件中如有其他错误（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除外），对于错误的内容，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评标时将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该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原则签约。

29. 投标报价的修正

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0. 商务技术评审

30.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评估，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并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价以外，还应考虑的各项因素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1.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2. 保密

32.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32.2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

六、定标

33. 质疑与投诉

3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处理。

33.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要求；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前附表。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上述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未按要求及时补正并重新提交的，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33.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且应在收到质

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招标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招标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6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3.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4. 签订合同

3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4.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附加条件。

34.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5. 履约保证金（如有）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其他

36. 投标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自行办理云采交易平台所须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操作须知”），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投标失败等，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依据：

1.本评标办法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并报经采购人认可，作为本项目择优选定中标人的依据。在评标全过程中应遵照执行。

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5人。

3.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由评委按照评分细则独立打分，取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得分之和为总得分。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投标报价的修正：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托外部证据。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如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人将报财政部门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相关规定，予以废标或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6.本项目包含1个包件，同一投标人允许最多中标1个包件。

7.中标候选人的推荐：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分别进行综合评分并汇总。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记名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评委将商务技术部分和投标报价部分合计得分排名前三名的合格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注：若有多个包件且每个投标人仅

允许中标一个包件的项目，则按包件顺序依次综合评分，对每个包件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作为该包件的中标候选人报采购人，如若出现包件 1 之后的其他包件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已在前述某个包件中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该包件的中标候选人按得分排名依次顺位提升推荐。）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出现并列排名第一的，按下述两种方式中的一项方式执行：■按技术优先原则定标；□由采购人按随机抽取方式确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两人以上工作人员在场，并邀请并列第一的供应商到场监督并当场记录抽取情况。

如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质疑成立且影响或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当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如出现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8.违反本评标办法的打分无效。

二、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标准如下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 分析因素	A	B	C
一、资格资质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了企业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单位提供）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事业法人单位提供）或其他性质单位组织的合法证明材料（法人与其分支机构未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投标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人投标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的声明函。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提供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说明：投标截止前三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提供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a)提供了供应商书面声明，承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相关规定。			
	b)投标人及其联合体单位（如有）均属于小微企业，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及其联合体单位（如有）若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按招标文件第			

	六章格式要求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信用状况	开标后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1.以上资格审查内容由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评定。

2.打“-”的为符合；打“×”为不符合。

3.资格审查情况汇总说明：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表：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 分析因素	A	B	C
1.	工程或服务类项目，投标人须在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中填报项目负责人相关信息，并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材料提交要求以招标文件具体规定为准，确保投标文件有效。			
2.	投标人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的；			

3.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字盖章并上传以下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的声明函，供应商书面声明，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联合投标协议书（如有）；			
4.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90 个日历天；			
5.	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形式、时间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如有）；			
6.	投标人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7.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所列的恶意串通情形；2）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所列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情形；……等）；			
8.	★若采购产品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内的产品，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且若中标，供货时须附上 3C 产品认证证书。			
9.	未出现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按照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形（标★条款，如有）。			

1.以上符合性审查内容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定。

2.打“-”的为符合；打“×”为不符合。

3.符合性审查情况汇总说明：

四、异常低价审查办法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

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报价×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五、详细评审及打分细则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且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须一致。

综合评分法

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分	0~30	（1）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审小组甄别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确定其他响应报价分：计算公式为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响应报价）×30%×100，分值计算保

		留一位小数点。 注：超过本项目预算的报价，该投标单位作无效标处理。
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	0~6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内容完整详细，具备针对性、可行性，并有详细描述的，得5-6分； 2.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方案内容基本可行，描述略欠缺，但针对性、可行性合理的，得3-4分； 3.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得1-2分(缺陷指:与实际情况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不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未进行详细分析及描述、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方案存在缺失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特点，选择的设备配置完整性、成熟度、先进性	0~10	根据投标单位所投标设备，包括1、先进性；2、成熟度；3、兼容性；4、操作便捷；5、维护便捷性五个方面来进行打分； 内容完整、详细的每项得2分；内容缺失，有瑕疵的得1分；无相关描述的，不得分。
安装组织设计、安装方案、调试方案	0~6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组织设计、安装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安装组织设计、安装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具备针对性、可行性，并有详细的调试方案及进度计划、人员安排（调试时间表，对处理系统的调试方案细化），调试方案可行、进度计划科学、时间和人员安排合理，得 5-6 分； 2.安装组织设计、安装方案基本可行，调试方案基本可行、进度计划基本科学、时间和人员安排基本合理，得 3-4 分； 3.安装组织设计、安装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调试方案可行性较差或存在缺陷、进度计划相对不科学、时间和人员安排欠妥，得 1-2 分(缺陷指:与实际情况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不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未进行详细分析及描述、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方案存在缺失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实施过程中的安全保护措施、应急处理方案	0~6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保护措施、应急处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具备针对性、可行性，并有详细描述的，得 5-6 分； 2.方案基本可行，针对性、可行性基本合理的，得 3-4 分； 3.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得 1-2 分(缺陷指:与实际情况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不符合

		技术规范要求、未进行详细分析及描述、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方案存在缺失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重难点分析，针对项目特点的设备选择，各系统要求匹配度及优化提升，与设计、施工单位的配合方案	0~8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理解，重难点分析，针对项目特点的设备选择，各系统要求匹配度及优化提升，与设计、施工单位的配合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采购需求的整体理解充分，重难点分析透彻，设备选择合理，与各系统技术要求匹配度高及优化融合提升显著，优于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且与本项目设计、土建施工单位配合程度高的得 6-8 分； 2. 对采购需求的整体理解一般，重难点分析一般，设备选择较一般，与各系统技术要求匹配度及优化融合提升一般，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且与本项目设计、土建施工单位配合程度一般的得 3-5 分； 3. 对采购需求的整体理解较差，重难点分析较差，与各系统技术要求匹配度低及无优化融合提升，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且与本项目设计、土建施工配合程度低的得 1-2 分 4、无相关描述的，不得分。
针对本项目特点，投标人提	0~6	对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

供的设备设计图纸、安装方案、设备产品说明等		点，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设计图纸、安装方案、设备产品说明等进行综合评审： 1.设计方案完整详细，符合技术要求，具备针对性、可行性，并具有深入设计的理念阐述，方案的重点描述的得 5-6 分； 2.设计方案操作性一般，可针对性不能很好阐述内容的得 3-4 分； 3.设计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得 1-2 分(缺陷指:与实际情况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不符合技术规范要求、未进行详细分析及描述、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方案存在缺失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0~8	对质保期、售后服务方案及保修承诺进行评分（包括售后服务体系完备程度、维护力量，培训方式及计划，产品免费维修年限、设备故障响应时间、应急保障措施等），投标单位须对售后服方案、保修承诺及培训作出详细方案和承诺，是否能够满足招标要求等综合打分。 质保年限长、响应较快、方案完整明确 6-8 分； 方案有缺漏但基本可行 3-7 分； 方案简单可行性较差或描述不明确 1-2 分； 无描述不得分。

质保期	0~2	质保期大于招标要求的，每增加半年质保的得一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未增加的不得分
类似业绩	0~6	根据近三年（2023 年 9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经验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需提供相关业绩的合同扫描件，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标的名称及内容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将不予认可。
拟投入人员	0~6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人员情况（包括（1）人员配备；（2）相关经验；）进行综合评审。 需附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职业资质证明人员配置强，岗位职责清晰且全覆盖、资质证明全的；5-6 分 人员及岗位配置一般，资质证明不全的；3-4 分 人员及岗位配置一般，未提供资质证明的；1-2 分 未提供项目人员配备方案或方案内容虚假、无法核验不得分。
企业综合实力	0~3	评分标准：根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设备技术参数要求、实际性能的符合程度。 评分细则：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无偏离得基础分 3 分；

		采购需求一般技术参数（除“#、★”）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注：根据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偏离表为准。
企业综合实力	0~3	根据投标人的诚信经营履约能力、专业能力及综合实力进行评分。0-3 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2,670,500.00 元，超过此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项目概况：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新租赁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 800 弄 4 号楼的 4-6 层做为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约为 5451.78 平方米。新租赁的办公用房目前为租客搬迁后半毛坯状态，为满足实际办公需求，本次设备内容涵盖 4-6 层整个办公区域，具体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设备、强弱电设备、消防设备等。具体参考采购设备清单。

供货期及供货要求：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全部到场

供货地点：同普路 800 号臣风大厦 4-6 层

质保期：设备材料质保期为两年，售后响应时间为 2 小时，1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质保期外由使用方自行委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30%，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至 80% ；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支付至 97%，质保期满后支付剩余 3%的质保金。

二、技术要求执行规范及技术要求

（一）电气设备

1.1 适用标准

序号	标准编号 / 名称	性质
1	GB 50052《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设计
2	GB 50054《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设计
3	GB 50217《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	设计
4	GB 50034《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设计
5	GB 51348《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	设计
6	GB 50057《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设计
7	GB 50303-201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验收
8	GB 50168《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标准》	验收
9	GB 50169《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验收
10	GB 50617《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	验收

序号	标准编号 / 名称	性质
11	GB/T 19666《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	材料
12	GB 31247《电缆及光缆燃烧性能分级》	材料

1.2 主要技术要求

• 配电箱（4AL / 5AL / 6AL / ALE 系列）：箱体规格、回路数、断路器选型须依据系统图深化，满足 220/380V、IP 防护及明装悬挂要求，配齐接地、标识。

• 线缆：WDZB-YJY、WDZBYJ、WDZNB1-RYS/RYYP 等须明确低烟无卤阻燃 / 耐火等级、燃烧性能等级，并提供消防认证、出厂检验报告。

• 桥架 / 配管：钢质槽式桥架接地跨接可靠；SC 焊接钢管、JDG 镀锌导管暗配 / 吊顶内敷设，接地符合要求。

• 照明 / 插座：灯具规格（筒灯 18W、平板灯 32W、线条灯 10W、灯带 10W/m 等）与清单一致；插座接地相位正确，漏电保护 ≤30mA / 0.1s。

• 绝缘测试：线路绝缘电阻不小于 0.5MΩ。

（二）消防设备

2.1 适用标准

序号	标准编号 / 名称	性质
1	GB 50116《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设计
2	GB 50166-2019《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	验收
3	GB 16806《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产品
4	GB 4717《火灾报警控制器》	产品
5	GB 50974《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设计
6	GB 5008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设计
7	GB 50261-2017《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验收
8	GB 50242《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验收
9	GB 50444《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	验收
10	GB 51251《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设计
11	GB 51309-2018《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	设计
12	GB 17945《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产品

2.2 主要技术要求

• 火灾报警：重复显示器、声光报警器、手动报警按钮、探测器等按施工图及 GB 50116 深化，系统联动调试合格。

• 应急照明：ALE 配电箱、集中控制型 / A 型灯具、集中电源，续航不小于 90min，线缆采用 WDZNB 系列。

• 防排烟：镀锌薄钢板风管、防火板包覆、280℃防火阀、挡烟垂壁等按设计及强条执行。

• 消防产品须具备市场准入（认证）资格；系统须通过消防检测及消防验收 / 备案。

（三）弱电设备

3.1 适用标准

序号	标准编号 / 名称	性质
1	GB 50339-2013《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验收
2	GB 50311-2016《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设计
3	GB 50312-2016《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	验收
4	GB 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	设计
5	GB 50395《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设计
6	GB 50396《出入口控制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设计
7	GB 50343《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	设计
8	GB 50526《公共广播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设计
9	GB 50314《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设计

3.2 主要技术要求

• 综合布线：六类 / 超六类网线按 Cat6 / Class E 永久链路测试（回波损耗、插入损耗、串扰）；24 芯单模光缆做熔接损耗、OTDR 测试。

• 安防系统：人脸门禁、磁力锁、读卡器、视频监控须完成系统联调，权限 / 日志 / 消防联动齐全。

（四）空调设备

4.1 适用标准

序号	标准编号 / 名称	性质
1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设计
2	《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暖通空调 • 动力》2009 年版	设计
3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2013 年版	设计
4	《暖通空调制图标准》GB/T50114-2010	设计
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	设计
6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50176-2016	设计
7	《供热计量技术规程》JGJ173-2009	设计
8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验收
9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设计
10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55036-2022	验收
11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验收

4.2 主要技术要求

• 制冷冷媒管在楼层平面内水平敷设，1.2～1.5 米一个支吊点，分歧管可以水平或垂直放置，水平放置时倾角小于 30 度。

• 冷媒管路连接完毕，管路要做气密试漏，加压至 4MPa，放置 24 小时后检查，无压降为合格。铜管气密检查合格后，用真空泵抽真空，达到真空度为-755mmHg，保持 1 小时。铜管抽真空合格后，在低压侧充注 R410A，充注量根据厂家提供资料确定。铜管保温：保温材料为 PEF 泡沫保温管，保温层厚度为 10mm，并做防潮层。冷凝水管采用 UPVC 管，集中就近排放，每 0.8～1 米设支吊点，冷凝水主干管坡度为 0.003，坡向排水方向。

• 管道活动支吊架的具体形式和设置位置，由安装单位根据现场情况确定，做法按国标 18R417-2，支架应设在保温层外。

• 多联机制冷剂液体管道不得向上安装成反"U"型，气体管道不得向下安装成"U"型。当室外机高于室内机安装，且连接两者的制冷剂立管管长超过 10m，则需每提升 10m 安装一个回油弯。

• 多联机制冷剂管除管件外不得有接头，管件连接应采用套管式焊接，禁止采用对接。室外机高于室内机安装，防止管材氧化，并保证焊缝严密、无渗漏，且不应降低管道强度。

• 多联机制冷剂管道应按规定间距固定，并采用支吊架进行支撑，同时需考虑铜管的热胀冷缩。

• 多联机制冷剂管道穿墙或楼板处应设套管，焊缝不得设于套管内，且套管不得用于支撑，并用柔性阻燃材料填充。

• 冷凝水管均为 PVC 管，水管从风管机至水平干管坡度不小于 0.01.，与氟管统一敷设以 0.003 坡度排至空调板空调冷凝水管，不允许有积水部位，由给排水专业组织排水。

（五）材料设备通用技术要求

• 所有设备 / 材料供货时需提供：合格证、3C / 消防认证（如适用）、检测报告、出厂编号、技术说明书。

• 线缆、配电箱、消防产品、应急照明、防火阀、喷头、探测器等须满足消防产品市场准入要求。

（六）检测、调试与验收

1.验收标准：设备安装完成后建设单位认可后，申请地方建设主管部门验收，并需要取得上海市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装修类）

2.消防系统须通过消防检测及消防验收 / 备案；弱电系统须完成链路测试并提交测试报告。

3.各系统完成单机调试、子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满足使用功能。

三、设备材料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电气设备				
1	成套配电箱 4ALhy 四层照明总箱	1.名称:四层照明总箱 2.规格 : 1000*80 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 、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2	成套配电箱 4ALhy	1.名称:四层照明分箱 2.规格 : 1000*80 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 、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3	成套配电箱 4ALbg 1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 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 、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4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 0*250	台	1	

	成套配电箱 4ALbg2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 、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5	成套配电箱 4ALhd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 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 、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6	成套配电箱 4ALwx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 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 、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7	成套配电箱 4ALgq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8	成套配电箱 5ALZ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9	成套配电箱 5ALbg3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0	成套配电箱 5ALbg4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1	成套配电箱 5ALbg5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2	成套配电箱 5ALbg6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3	成套配电箱 5ALbg7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4	成套配电箱 5ALhy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5	成套配电箱 5ALgq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6	成套配电箱 6ALZ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7	成套配电箱 6AL01	1. 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8	成套配电箱 6AL02	1. 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19	成套配电箱 6AL03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20	成套配电箱 6ALgq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21	成套配电箱 6AP01	1. 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22	成套配电箱 4AP01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台	1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23	成套配电箱 5AP01	1.名称:成套配电箱 2.规格 : 1000*800*250 3. 电压(kV) :220-380V 4.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5 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1	
24	桥架	1.名称:桥架 2.规格 :300*100 3.材质:钢质 4.类型:槽式 5.接地跨接方式 :跨接线两端需压接铜接线端子（线耳），通过连接板上的专用接地螺栓或桥架本体螺栓紧固。严禁直接用连接螺栓代替接地螺栓固定跨接线。	m	125	
25	桥架	1. 名称:桥架 2.规格 :200*100 3.材质:钢质 4.类型:槽式 5.接地跨接方式 :跨接线两端需压接铜接线端子（线耳），通过连接板上的专用接地螺栓或桥架本体螺栓紧固。严禁直接用连接螺栓代替接地螺栓固定跨接线。	m	230	
26	电力电缆 WDZB-YJY(4X50+1X25)	1.名称 : 电力电缆 2.规格:WDZB-YJY(4X50+1X25) 3.材质:塑料铜芯电缆 4. 电压(kV) :380V 以内 5 敷设方式:桥架内敷设 6. 电缆接头:报价综合考虑电缆接头费用	m	50.5	
27	电力电缆 WDZB-YJY(4X25+1X16)	1.名称 : 电力电缆 2.规格:WDZB-YJY(4X25+1X16) 3.材质:塑料铜芯电缆 4. 电压(kV) :380V 以内 5 敷设方式:桥架内敷设 6. 电缆接头:报价综合考虑电缆接头费用	m	123	
28	电力电缆 WDZB-YJY(5X16)	1.名称 : 电力电缆 3.规格:WDZB-YJY(5X16) 4.材质:塑料铜芯电缆 5. 电压(kV) :380V 以内 6.敷设方式:桥架内敷设 7. 电缆接头:报价综合考虑电缆接头费用	m	71	
29	电力电缆 WDZB-YJY(5X10)	1.名称 : 电力电缆 2.规格:WDZB-YJY(5X10) 3.材质:塑料铜芯电缆 4. 电压(kV) :380V 以内 5.敷设方式:穿管敷设 6. 电缆接头:报价综合考虑电缆接头费用	m	179	
30	电力电缆 WDZB-YJY(5X6)	1.名称 : 电力电缆 2.规格:WDZB-YJY(5X6) 3.材质:塑料铜芯电缆 4. 电压(kV) :380V 以内 5.敷设方式:穿管敷设 6. 电缆接头:报价综合考虑电缆接头费用	m	469	

31	配管　SC65	1.名称 ： 电气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DN50 4.配置形式 ： 吊顶内敷设 5.接地要求:电缆桥架或电缆槽盒敷设时，应使用刚性托架或支架固定，不宜使用吊架。当必须 使用吊架时，应安装横向防晃吊架；当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电缆梯架或电缆槽盒穿越防火分区时，其缝隙应采用柔性防火封堵材料封堵，并应在贯穿部位附近设置抗震支撑；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的直线段部分每隔 30m 应设置伸缩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6	
32	配管　SC50	1. 名称 ： 电气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DN50 4.配置形式 ： 吊顶内敷设 5.接地要求:电缆桥架或电缆槽盒敷设时，应使用刚性托架或支架固定，不宜使用吊架。当必须 使用吊架时，应安装横向防晃吊架；当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电缆梯架或电缆槽盒穿越防火分区时，其缝隙应采用柔性防火封堵材料封堵，并应在贯穿部位附近设置抗震支撑；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的直线段部分每隔 30m 应设置伸缩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59	
33	配管　SC40	1.名称 ： 电气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DN40 4.配置形式 ： 吊顶内敷设 5.接地要求:电缆桥架或电缆槽盒敷设时，应使用刚性托架或支架固定，不宜使用吊架。当必须 使用吊架时，应安装横向防晃吊架；当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电缆梯架或电缆槽盒穿越防火分区时，其缝隙应采用柔性防火封堵材料封堵，并应在贯穿部位附近设置抗震支撑；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的直线段部分每隔 30m 应设置伸缩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98	
34	配管　JDG20	1.名称 ： 电气配管 2.材质:紧定式镀锌钢导管 3.规格:DN20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电缆桥架或电缆槽盒敷设时，应使用刚性托架或支架固定，不宜使用吊架。当必须 使用吊架时，应安装横向防晃吊架；当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电缆梯架或电缆槽盒穿越防火分区时，其缝隙应采用柔性防火封堵材料封堵，并应在贯	m	6320	

		穿部位附近设置抗震支撑；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的直线段部分每隔 30m 应设置伸缩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35	电气配线	1.名称 ： 电气配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规格 ： WDZBYJ-2.5mm2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三线制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不同电压等级的电力线缆不应共用同一导管或电缆桥架布线;电力线缆和智能化线缆不应共用同一导管或电缆桥架布线;在有可燃物闷顶和吊顶内敷设电力线缆时，应采用不燃材料的导管或电缆槽盒保护。	m	13911	
36	电气配线	1.名称 ： 电气配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规格:WDZBYJ-4mm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三线制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不同电压等级的电力线缆不应共用同一导管或电缆桥架布线;电力线缆和智能化线缆不应共用同一导管或电缆桥架布线;在有可燃物闷顶和吊顶内敷设电力线缆时，应采用不燃材料的导管或电缆槽盒保护。	m	4482	
37	电气配线	1.名称 ： 电气配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规格:WDZBYJ-6mm2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三线制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不同电压等级的电力线缆不应共用同一导管或电缆桥架布线;电力线缆和智能化线缆不应共用同一导管或电缆桥架布线;在有可燃物闷顶和吊顶内敷设电力线缆时，应采用不燃材料的导管或电缆槽盒保护。	m	4356	
38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开关盒 2.材质:钢质 3.规格:86 型 4.安装形式:暗装	个	2121	
39	装饰灯 花式吊灯	1.名称:花式吊灯 2.规格:按规范要求 3.安装方式 ： 吊杆式安装	套	6	
40	磁吸轨道灯	1.名称:磁吸轨道灯 2.类型:吸顶安装	套	17	
41	嵌入式 LED 筒灯,	1.名称:嵌入式 LED 筒灯 2.规格 ： 18w,4000k, 3.类型:点光源	套	981	
42	嵌入式 LED 射灯,	1.名称:嵌入式 LED 射灯 2.规格 ： 15w,4000k, 3.类型:灯槽内	套	75	
43	荧光灯 600*600LED 平板灯	1.名称:LED 平板灯 2.规格:32w,4000k 3 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套	125	

44	荧光灯 LED 线条灯	1.名称:LED 线条灯 2.规格 : 10w,4000k 3.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	m	176	
45	灯槽灯带	1.名称:灯槽灯带 2.规格:暖色 3000K ， 灯带功率 10W/米 3.类型:LED 光源	m	708	
46	插座	1.名称:二三眼插座 2.材质:塑料 3.规格:86 型 4.安装方式:暗装	套	628	
47	埋地插座	1.名称:五孔地插座 ， 嵌入式隐形 2.材质:不锈钢 3.规格:83.3-87.9mm 4.安装方式:暗装	套	10	
48	单联单控开关	1.名称:单联单控开关 2.材质:塑料 3.规格:86 型 4.安装方式:暗装	套	102	
49	双联单控开关	1.名称:双联单控开关 2.材质:塑料 3.规格:86 型 4.安装方式:暗装	套	16	
50	三联单控开关	1.名称:三联单控开关 2.材质:塑料 3.规格:86 型 4.安装方式:暗装	套	5	
51	四联单控开关	1.名称:四联单控开关 2.材质:塑料 3.规格:86 型 4.安装方式:暗装	套	1	
52	防火堵料	1.名称:防火堵料 2.材质:防火堵料 3. 防火要求: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m3	0.39	
	应急照明				
53	成套配电箱 ALE4 、5 、6	1.名称:成套配电箱 3.规格 : 1000*800*250 4. 电压(kV) :220-380V 5.安装方式:明装悬挂 6.接线端子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7.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按规范要求	台	3	
54	配管 SC25	1.名称 : 电气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DN25 4.配置形式 : 吊顶内敷设 5.接地要求:按照规范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616	
55	线槽配线	1.名称:应急照明电源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规格:WDZNB1-RYS-2x2.5 4.材质: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绞型连接用软电缆 5.配线线制:按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m	645	
56	线槽配线	1.名称:铜芯聚烯烃绝缘聚烯烃护套屏蔽软电缆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规格:WDZNB1-RYYP-2x2.5	m	645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参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57	应急照明灯具	1.名称:应急照明灯 2.规格:应符合《消防安全标志》GB13495和《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GB17945 的规定 3.类型:标志诱导灯具	套	123	
二	消防设备				
	火灾报警				
1	重复显示器	1.名称:重复显示器 2.线制：供电线路、消防联动控制线路应采用耐火铜芯电线电缆，报警总线、消防应急广播和消防专用电话等传输线路应采用 阻燃或阻燃耐火电线电缆。不同电压等级的线缆不应穿入同一根保护管内，当合并同一消防线槽时，消防线槽内应有隔板分隔。 3.规格：DC24V(19.2-28.8V)	台	1	
2	声光报警器	1.名称:声光报警器 2.线制：供电线路、消防联动控制线路应采用耐火铜芯电线电缆，报警总线、消防应急广播和消防专用电话等传输线路应采用 阻燃或阻燃耐火电线电缆。不同电压等级的线缆不应穿入同一根保护管内，当合并同一消防线槽时，消防线槽内应有隔板分隔。 3.规格：DC24V	只	12	
3	火灾报警按钮	1. 名称:火灾报警按钮 2.规格:DC15-28	只	12	
4	消火栓报警按钮	1. 名称:消火栓报警按钮 2.规格:DC12-32V	只	24	
5	点型探测器	1.名称:感烟探测器(点型) 2.规格:DC12-32V 3.线制:供电线路、消防联动控制线路应采用耐火铜芯电线电缆，报警总线、消防应急广播和消防专用电话等传输线路应采用阻燃或阻燃耐火电线电缆。不同电压等级的线缆不应穿入同一根保护管内，当合并同一消防线槽时，消防线槽内应有隔板分隔。 4.类型:吸顶型	只	166	
6	消防广播(扬声器)	1. 名称:消防广播(扬声器) 2.功率:3W/5W 3.安装方式:吸顶式 4 规格：120V	个	38	
7	消防模块	1. 名称:智能输入模块 2.规格:DC12-32V 3.类型:按规范要求 4.输出形式:单输入	个	37	
8	消防模块	1. 名称:智能输出模块 2.规格:DC12-32V 3.类型:详见施工图 4.输出形式:智能输出模块	个	12	
9	消防模块	1. 名称:智能单输入单输出模块 2.规格:DC12-32V 3.类型:详见施工图	个	6	

		4.输出形式:智能单输入单输出模块			
10	消防模块总路隔离器	1.名称:总路隔离器 2.规格:模块严禁设置在配电(控制)柜(箱)内。本报警区域内的模块不应控制其他报警区域的设备 3.类型:综合考虑 4.输出形式:总路隔离器	个	12	
11	消防模块箱(端子箱、手报箱)	1. 名称:消防端子箱 3.规格:DV12-32V 4.安装方式:明装	台	3	
12	配管	1. 名称:消防电气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DN25 4.配置形式 : 吊顶内敷设 5.接地要求:按照规范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2650	
13	配管	1.名称:消防电气配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DN32 4.配置形式 : 吊顶内敷设 5.接地要求:按照规范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203	
14	线槽配线	1.名称:消防电源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规格:WDZNB1-RYS-2x1.5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参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m	1697	
15	线槽配线	1.名称:消防电源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规格:WDZNB1-RYS-2x2.5 4.材质: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绞型连接用软电缆 5.配线线制:按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m	750	
16	线槽配线	1.名称:消防电源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2.规格:WDZNB1-RYYP-2x1.0 3.材质:塑料铜芯线 4.配线线制:参施工图 5.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6.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m	215	
17	线槽配线	1.名称:消防电源 2.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3.规格:WDZNB1-BYJ-1.5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参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m	1422	
18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钢质 3.规格:86 型 4.安装形式:暗装	个	252	
19	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1. 点数:能保证 从一个防火分区内的任何部位到最近一个扬声器的直线距离不大于 25m,走道末端距	系统	1	

		最近的扬声器距离不应大于 12.5m。 2.线制:综合考虑			
	消火栓				
20	消火栓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镀锌焊接钢管 DN65 3.连接形式:沟槽式连接	m	20	
21	室内消火栓移位	1.安装方式:明装 2. 附件材质、规格:成套	套	2	
22	灭火器(钢板灭火器箱)	1.形式:灭火器箱（每箱 2 只灭火器） 2.规格、型号: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5KG 新国标	套	46	
	喷淋				
23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平顶内 2.材质、规格 : 内外热镀锌钢管 DN8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m	68	
24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平顶内 2.材质、规格 : 内外热镀锌钢管 DN65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m	91.3	
25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平顶内 2.材质、规格:镀锌钢管 DN50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187	
26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平顶内 2.材质、规格:镀锌钢管 DN40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172	
27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平顶内 2.材质、规格:镀锌钢管 DN32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219	
28	水喷淋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平顶内 2.材质、规格:镀锌钢管 DN2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754	
29	管道支架	1.材质:热轧型钢 2.管架形式:一般管架	kg	870	
30	末端试水装置	1.规格:公称直径 25mm 以内 2.组装形式:综合考虑	套	3	
31	水喷淋(雾)喷头	1.安装部位:有吊顶 2.材质、型号、规格:68 ° 玻璃球喷头 DN1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装饰盘设计要求:配套装饰盘	个	580	
32	管道刷油	1. 除锈级别:轻锈 2.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银粉漆 3.涂刷遍数、漆膜厚度:红丹防锈漆二度 ，银粉漆二度 3.标志色方式、品种:按设计说明或规范要求 4.管道外径:DN25-DN150	m2	167.71	
	防排烟				
33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消防排气风管 2.材质:镀锌薄钢板 3.形状:矩形 4.规格:800*320 5.板材厚度:0.75mm 6.接口形式:咬口法兰连接	m2	296.8	
34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消防排气风管 2.材质:镀锌薄钢板 3.形状:矩形 4.规格 : 1250*400 5.板材厚度 : 1.0mm	m2	460.4	

		6.接口形式:咬口法兰连接			
35	钎维增强型硅酸钙板（防火板）	1.包覆镀锌薄钢板风道	m2	757.2	
36	碳钢风口、散流器、百叶窗	1.名称:消防排烟风口 3.规格:600*1200 4.质量:10kg 以下 5.类型:百叶风口 6.形式:方形	个	30	
37	挡烟垂壁	1.形式:详见设计图 2.材质:10 厚钢化玻璃	m2	51.2	
38	风管防火阀安装	1.名称:风管防火阀 2.规格:280℃防火阀 800*320 3.质量:20kg 以内 4.类型:防火阀 5.支架形式、材质:型钢制作安装	个	30	
39	风管防火阀安装	1.名称 ： 电动排烟防火阀 2.规格 ： 电动排烟防火阀 1250*400 3.质量:20kg 以内 4.类型:防火阀 5.支架形式、材质:型钢制作安装	个	3	
40	风管防火阀安装	1.名称 ： 电动排烟防火阀 2.规格 ： 电动排烟防火阀 800*320 3.质量:20kg 以内 4.类型:防火阀 5.支架形式、材质:型钢制作安装	个	30	
41	排烟风机、补风机手动启动按钮	1.名称:手动启动按钮 2.安装方式:明装	个	20	
三	弱电设备				
	综合布线				
1	弱电桥架	1.名称:桥架 2.规格 :200*100 3.材质:钢质 4.类型:槽式 5.接地跨接方式:跨接线两端需压接铜接线端子（线耳），通过连接板上的专用接地螺栓或桥架本体螺栓紧固。严禁直接用连接螺栓代替接地螺栓固定跨接线。	m	245	
2	弱电桥架	1.名称:桥架 2.规格 ： 100*50 3.材质:钢质 4.类型:槽式 5 接地跨接方式 :跨接线两端需压接铜接线端子（线耳），通过连接板上的专用接地螺栓或桥架本体螺栓紧固。严禁直接用连接螺栓代替接地螺栓固定跨接线。	m	25	
3	墙面电话插座（含模块）	1.名称 ： 电话插座（含模块） 2.规格:86 型 86mm*86mm 3.安装方式:暗装 面板类型：86*86mm 型 面板端口数：单口 面板主体塑料材质：优质 ABS 设备塑料 标识：含有机玻璃的标签 防尘门：优质 ABS 设备塑料 Z 字形弹簧材质：钢丝 连接方式：直接卡接信息模块	个	195	

		端口标识：自带内嵌式双面 ICON，方便区分网络及语音端口应用 边框拆卸：侧面拆卸边框，更加方便省力 安装方式：使用面板包装内配套的双螺丝明装或暗装 使用温度：-20～70℃ 湿度：85%（温度 85℃±3℃） 模块主体塑料材质：聚碳酸酯（PC） IDC 端子材质：磷青铜镀镍 金针材质：磷青铜镀金 50μm 连接方式：RJ45 插孔配接跳线，IDC 端接水平布线 IDC 端子可卡接线径：单股或多股裸铜导体 0.4-0.6mm RJ45 端口类型：8P8C 接线方式：110 卡接式,使用 110 工具端接，保证线对自然绞距施工 频率范围：0～250MHz 工作电压：125V 耐压：750V 绝缘电阻：≥100MΩ 插入损耗：0.4dB@250MHz 插入力和拔出力：插入力≤20N，拔出力≥20N RJ45 拔插次数：≥750 次 IDC 端子端接次数：≥250 次 使用温度： -20～70℃ 湿度：85%（温度 85℃±3℃）			
4	墙面信息、网络插座（含模块）	1. 1.名称:墙面信息、网络插座（含模块） 2.规格:86 型 86mm*86mm 3.安装方式:暗装 面板类型：86*86mm 型 面板端口数：双口 面板主体塑料材质：优质 ABS 设备塑料 标识：含有机玻璃的标签 防尘门：优质 ABS 设备塑料 Z 字形弹簧材质：钢丝 连接方式：直接卡接信息模块 端口标识：自带内嵌式双面 ICON，方便区分网络及语音端口应用 边框拆卸：侧面拆卸边框，更加方便省力 安装方式：使用面板包装内配套的双螺丝明装或暗装 使用温度：-20～70℃ 湿度：85%（温度 85℃±3℃） 模块主体塑料材质：聚碳酸酯（PC） IDC 端子材质：磷青铜镀镍 金针材质：磷青铜镀金 50μm 连接方式：RJ45 插孔配接跳线，IDC 端接水平布线 IDC 端子可卡接线径：单股或多股裸铜导体 0.4-0.6mm RJ45 端口类型：8P8C 接线方式：110 卡接式,使用 110 工具	个	217	

		端接，保证线对自然绞距施工 频率范围：0～250MHz 工作电压：125V 耐压：750V 绝缘电阻：≥100MΩ 插入损耗：0.4dB@250MHz 插入力和拔出力：插入力≤20N，拔出力≥20N RJ45 拔插次数：≥750 次 IDC 端子端接次数：≥250 次 使用温度： -20～70℃ 湿度：85%（温度 85℃±3℃）			
5	地面信息、网络插座（含模块）	2. 1.名称:地面信息、网络插座（含模块） 2.规格:86 型 86mm*86mm 3.安装方式:暗装 面板类型：86*86mm 型 面板端口数：双口 面板主体塑料材质：优质 ABS 设备塑料 标识：含有机玻璃的标签 防尘门：优质 ABS 设备塑料 Z 字形弹簧材质：钢丝 连接方式：直接卡接信息模块 端口标识：自带内嵌式双面 ICON，方便区分网络及语音端口应用 边框拆卸：侧面拆卸边框，更加方便省力 安装方式：使用面板包装内配套的双螺丝明装或暗装 使用温度：-20～70℃ 湿度：85%（温度 85℃±3℃） 模块主体塑料材质：聚碳酸酯（PC） IDC 端子材质：磷青铜镀镍 金针材质：磷青铜镀金 50μm 连接方式：RJ45 插孔配接跳线，IDC 端接水平布线 IDC 端子可卡接线径：单股或多股裸铜导体 0.4-0.6mm RJ45 端口类型：8P8C 接线方式：110 卡接式,使用 110 工具端接，保证线对自然绞距施工 频率范围：0～250MHz 工作电压：125V 耐压：750V 绝缘电阻：≥100MΩ 插入损耗：0.4dB@250MHz 插入力和拔出力：插入力≤20N，拔出力≥20N RJ45 拔插次数：≥750 次 IDC 端子端接次数：≥250 次 使用温度： -20～70℃ 湿度：85%（温度 85℃±3℃）	个	14	
6	通讯网络控制设备 无线局域接入设备	3. 1.名称:企业级千兆双频 AC 无线控制器 2.类别:无线 Wi-Fi 3.规格::按照规范要求 4.指标:综合考虑 5.功能:5G 双频千兆	台	7	

		6.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吸顶AP,直径180mm,高35mm,上行1个千兆电口,支持802.11ax,2+2双频,整机速率2.975Gbps,最大发射功率23dBm,最大功耗9.4W,智能天线,推荐用户数100个，推荐并发用户数28个(8M每终端),覆盖半径20m			
7	通讯网络控制设备 无线局域接入设备（利旧）	1.名称:企业级千兆双频AC无线控制器 2.类别:无线Wi-Fi 3.规格:详见设计图 4.指标:综合考虑 5.功能:5G双频千兆 6.安装方式:综合考虑	台	48	
8	六类非屏蔽RJ45跳线(3m）	1. 名称:六类非屏蔽RJ45跳线 2. 规格:(3m） 3.安装方式:桌面预留	条	476	
9	3*25对大对数线缆	1. 名称:大对数线缆 2.配线形式:桥架内穿线 3.规格:3*25对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按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米	270	
10	GJFJV型24芯单模光缆	1. 名称:24芯单模光缆 2. 2.配线形式:桥架内穿线 3.规格:24芯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按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米	270	
11	配管	1.名称:综合布线配管 2.材质:紧定式镀锌钢导管 3.规格:DN20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电缆桥架或电缆槽盒敷设时，应使用刚性托架或支架固定，不宜使用吊架。当必须 使用吊架时，应安装横向防晃吊架；当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电缆梯架或电缆槽盒穿越防火分区时，其缝隙应采用柔性防火封堵材料封堵，并应在贯穿部位附近设置抗震支撑；金属导管、刚性塑料导管的直线段部分每隔30m应设置伸缩节。 6.钢索材质、规格:按设计要求或施工规范 7. 引线材质:综合考虑	m	3380	
12	配线	1.名称:超六类网线 2.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3.规格:UTP CAT6 4.材质:塑料铜芯线 5.配线线制:按施工图 6.钢索材质、规格:综合考虑 7.导线连接方式 :综合考虑	m	34800	
13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钢质 3.规格:86型 4.安装形式:暗装	个	450	
14	防火堵料	1.名称:防火堵料	m3	0.43	

		2.材质:防火堵料 3. 防火要求:依据 GB 23864《防火封堵材料》、GB 50016《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及 GB 55037《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视频监控				
15	监控摄像设备 彩色半球型摄像机（800万像素超高清）	1. 外观：海螺半球网络摄像机； 2. 传感器：≥1/1.8 英寸 CMOS； 3. 有效像素：≥800 万； 4. 最大分辨率：≥3840×2160； 5. 扫描方式：逐行扫描； 6. 电子快门：至少支持 1/3s～1/100000s 范围，支持手动、自动调节； 7. 最低照度：彩色模式≤0.0005lux；补光灯开启条件下可实现 0lux 成像； 8. 信噪比：≥56dB； 9. 补光：不少于 2 颗暖光灯，暖光有效补光距离≥30m； 10. 镜头：定焦，焦距 2.8mm，固定光圈≤F1.0；水平视场角≥110°；支持多角度调节：水平 0- 360°、垂直 0- 78°、旋转 0- 360°； 11. 智能功能：支持深度智能算法，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周界防范；可配合后端 NVR 实现事件录像智能检索、分析、浓缩播放； 12. 视频编码：支持 H.265、H.264 系列编码，辅码流支持 MJPEG；支持智能 AI 编码； 13. 视频帧率：50Hz 模式主码流 3840×2160≥20fps；2688×1520≥25fps；60Hz 模式主码流 3840×2160≥20fps；2688×1520≥30fps； 14. 码率：H.264：32kbps- 8192kbps；H.265：12kbps- 8192kbps； 15. 图像功能：电子彩转黑、背光补偿、强光抑制、宽动态≥120dB；白平衡多模式可调；增益自动 / 手动；支持 3D 降噪；支持图像翻转、走廊模式、镜像、不少于 4 块隐私遮挡、自适应镜头校正； 16. 音频：支持 G.711a、G.711Mu、PCM、G.726、AAC 音频编码；采样率支持 8kHz、16kHz； 17. 报警事件：支持网络断开、IP 冲突、非法访问、视频动态检测、视频遮挡、绊线入侵、区域入侵、音频异常侦测等报警； 18. 网络：1 路 RJ45 百兆网口；支持 IPv4、IPv6 及主流安防网络协议；支持主流浏览器访问；支持一键恢复默认；最大用户数≥20；支持密码授权、MAC 绑定、HTTPS、802.1X 访问控制； 19. 供电：DC12V，允许电压波动 ±30%； 20. 环境：工作温度- 40℃~+60℃；工作湿度≤95% RH（无凝结）；防护等级≥IP67；支持顶装、吊装、壁装、立杆安装；电源不标配，标配镜头。	台	17	
16	监控摄像设备 智能球型摄像机（高清 360° 红外夜视）	1. 传感器：≥1/2.8 英寸 CMOS；像素≥400 万；最大分辨率≥2560×1440； 2. 最低照度：彩色模式≤0.005lux@F1.6；黑白模式≤0.0005lux@F1.6；红外开启	台	10	

		0lux 成像；红外有效补光距离≥150m； 3. 镜头：光学变倍≥32 倍，焦距覆盖 4.8mm 154mm； 4. 智能周界：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穿越围栏、徘徊检测、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快速移动、停车检测、人员聚集；支持人车分类报警、联动跟踪； 5. 人脸功能：支持人脸检测、人脸框、抓拍、人脸增强、抓拍区域设置，支持多种抓拍策略； 6. 图像：支持电子防抖、电子透雾； 7. 接口：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路，支持语音对讲；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路；RJ45 网络接口； 8. 供电：DC24V，电压允许波动 ±25%。			
17	拾音器	1. 灵敏度≤ 34dB； 2. 信噪比：1 米 40dB 音源条件下≥60dB；10 米 40dB 音源条件下≥30dB（1KHz）； 3. 指向：全指向；动态范围≥70dB（1kHz）； 4. 接线：三线制（电源、音频、公共地）；适用室内环境。	台	8	
18	监控设备配管紧定式镀锌钢导管 DN20 暗配	紧定式镀锌钢导管，规格 DN20，暗敷设；接地满足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m	320	
19	配线监控设备电源线 RVV2*1.0	管内穿线；铜芯聚氯乙烯绝缘护套软线 RVV2×1.0；导线连接满足规范。	m	385	
20	配线 超六类 UTP CAT6 网线	管内穿线；非屏蔽超六类网线，铜芯；敷设及接头处理符合规范。	m	3285	
21	配线 RVVP3*0.5 控制电缆	管内穿线；屏蔽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RVVP3×0.5。	m	350	
22	出入口目标识别设备 人脸识别门禁门口机	1. 显示屏≥7 英寸 LCD，分辨率≥1024×600； 2. 摄像头：200 万双目摄像头，星光级传感器，暗光 / 无光环境可正常识别；支持自动补光； 3. 存储容量：支持不少于 6000 用户，人脸库≥6000 张，密码≥6000 组，IC 卡≥10000 张，事件记录≥10 万条；管理员不少于 50 个； 4. 识别方式：支持人脸、IC 卡、密码、二维码识别，支持多种组合鉴权；支持识别区域、人脸目标大小设置； 5. 识别性能：基于深度学习人脸识别算法，识别距离 0.3m 2.0m，适配安装高度 1.4m 时 0.9 2.4m 通行身高；人脸识别响应速度≤0.2s，支持最多 6 人同时识别； 6. 安全能力：支持活体检测，可抵御照片、打印照片、视频攻击；支持口罩检测、安全帽检测；支持胁迫报警、防拆报警、闯入报警、门超时报警、非法卡 / 密码超限报警；支持门控安全模块扩展； 7. 用户类型：支持来宾、巡逻、黑名单、VIP、普通用户下发管理； 8. 业务功能：支持可视对讲（对接室内机、	台	41	

		管理机、手机 APP）；支持人脸美颜； 9. 网络：TCP/IP，支持主动注册、P2P、DHCP。			
23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磁力锁	1. 外壳铝合金材质； 2. 供电 DC12V/360mA、DC24V/180mA；电源不标配； 3. 明装；功耗≤3.9W； 4. 工作温度 20℃~+60℃；湿度 0 95% RH 无凝结。	台	41	
24	出入口执行机构设备 出门按钮（86 暗装）	ABS 外壳，86 盒暗装；工作温度 20℃~+55℃；湿度 0 95% RH 无凝结。	台	41	
25	楼层门禁电源控制器	1. 外壳 SGCC 镀锌板； 2. 存储能力：用户≥40000，密码≥40000，指纹≥5000 枚，事件记录≥10 万条； 3. 鉴权：支持卡片、密码、指纹、二维码及组合鉴权；支持分时段开门； 4. 接口：支持 RS485、韦根读卡器接入；蜂鸣提示；支持胁迫、防拆、闯入、门超时、非法超限报警；支持多类型用户下发； 5. 门禁逻辑：支持防反潜、多门互锁、多人开门、首卡开门；支持≥128 组周计划、≥128 组假日计划；支持常开、常闭、远程开门、首卡开门时间段配置； 6. 供电输出：可同时给≤4 把门锁（12V，单锁≤1.2A）及≤8 台读卡器（12V，单台≤500mA）供电； 7. 联动：独立硬件消防联动接口；船型开关；开盖防拆；支持远程升级； 8. 网络：TCP/IP，支持主动注册、P2P、DHCP；壁装。	台	16	
26	门禁电源配管 DN20 紧定式镀锌钢导管暗配	紧定式镀锌钢导管 DN20，暗敷设，接地符合现行规范。	m	1200	
27	配线 门禁电源线 RVV2*1.0	管内穿线；RVV2×1.0 铜芯护套软线。	m	4400	
28	配线 开门按钮线 RVV2*1.0	管内穿线；RVV2×1.0。	m	2200	
29	配线 锁信号线 RVV4*1.0	管内穿线；RVV4×1.0。	m	2200	
30	配线 超五类网线 CAT5e	管内穿线；超五类非屏蔽铜芯网线。	m	2200	
	智能照明监控系统				
31	调光驱动器（6 路开关驱动器）	1. 工作输入电压 AC220V； 2. 调光输出：不少于 4 路独立 0 10V 直流调光信号，单路驱动能力≥40mA； 3. 调光性能：0.1% 100% 无级调光，支持多等级调节；调光曲线支持线性 / 对数切换，渐变时间 5 60s 可配置； 4. 通讯：RS 485 接口，支持 Modbus RTU 协议； 5. 输入输出：不少于 4 路干接点输入；不少于 4 路继电器输出，单路阻性负载≥	台	3	

		16A；支持亮度低于阈值自动切断灯具电源；控制信号光耦隔离； 6. 供电：支持 DC9 30V 宽压；具备过温、短路、反接保护；支持消防联动强制点亮； 7. 安装：35mm 标准 DIN 导轨安装；工作温度 10℃~+50℃；防护等级 IP20。			
32	智能照明网关箱	1. 工业级嵌入式硬件平台，四核处理器；内存≥2GB；存储≥8GB； 2. 接口：≥2 路隔离继电器输出；≥2 路数字 IO 输入；≥2 路红外 / RS232；≥2 路双向 RS232/422/485；≥1 路千兆 RJ45 网口，支持 POE 供电；具备系统复位、状态指示灯、可编程按键、红外学习窗口； 3. 操作系统为 Linux 嵌入式系统，支持导轨或箱体安装。	台	1	
33	智能控制操作台	1. 整套包含操作台 1 台、智能触控显示屏 1 台； 2. 操作台：钢制柜体，表面喷涂处理，结构牢固，满足设备安放、布线、散热需求，预留线缆进出孔位； 3. 智能触摸屏：工业级触控屏幕，支持本地可视化操作，可对接智能照明网关，实现照明状态查看、场景调用、参数配置；支持网络通讯； 4. 备注：包含配套安装辅材；手机为系统运维辅助工具，不纳入设备强制技术指标，投标人可自行配置满足运维管理需求的移动终端。	套	1	
34	路由器	1. 企业级无线路由设备，明装； 2. 具备千兆有线网口，支持 WiFi 无线接入；支持 NAT、DHCP、防火墙、访问控制；支持多设备同时接入，满足本项目网络转发、无线覆盖需求； 3. 具备基本网络安全防护功能，工作环境满足室内常规使用条件；配套安装固定辅材。	台	1	
35	信息点支路配管	紧定式镀锌钢导管，规格 DN20，暗敷设；管路连接、接地处理均满足国家现行电气施工及接地规范要求。	m	80	
36	信息点支路配线	管内穿线；铜芯四芯屏蔽线缆，规格 2×2×0.8；屏蔽层接地处理，线缆敷设、接头处理符合电气施工规范，适用于 RS-485 等总线信号传输。	m	105	

四	通风空调设备				
1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防烟排烟风管 2.材质:镀锌薄钢板 3.形状:矩形 4.规格:320mm 以下 5.板材厚度:0.5mm 6.接口形式:咬口法兰连接	m2	170	
2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防烟排烟风管 2.材质:镀锌薄钢板 3.形状:矩形	m2	104	

		4.规格:630mm 以下 5.板材厚度:0.75mm 6.接口形式:咬口法兰连接			
3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防烟排烟风管 2.材质:镀锌薄钢板 3.形状:矩形 4.规格:1000mm 以下 5.板材厚度:0.75mm 6.接口形式:咬口法兰连接	m2	978	
4	通风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 :橡塑保温板 2.绝热厚度 :20mm 3.软木品种:综合考虑	m3	25.16	
5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 700*120	个	36	
6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450*450	个	2	
7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200*200	个	6	
8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600*600	个	13	
9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1200*120	个	59	
10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1200*160	个	63	
11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4.规格 :700*160	个	28	
12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 规格 :950*120	个	8	
13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双层百叶风口 2.类型:送风口 3.规格 :950*160	个	8	
14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风口（带可拆洗过滤网） 2.类型 : 回风口 3 规格 :250*250	个	10	
15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风口（带可拆洗过滤网） 2.类型 : 回风口 3.规格 :300*300	个	9	
16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风口（带可拆洗过滤网） 2.类型 : 回风口 3.规格 :200*200	个	4	
17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风口（带可拆洗过滤网） 2.类型 : 回风口 3.规格 :150*150	个	20	
18	百叶风口、散流器	1.名称:铝合金风口 2.类型:风机盘管送风口 3.规格:按规范要求	个	109	
19	风管多叶调节阀	1.名称:多叶调节阀 2.类型:风管阀门	个	20	

		3 规格 :200*120			
20	风管多叶调节阀	1.名称:多叶调节阀 2.类型:风管阀门 4.规格 :250*120	个	5	
21	风管多叶调节阀	1.名称:多叶调节阀 2.类型:风管阀门 3.规格 :320*120	个	10	
22	风管多叶调节阀	1.名称:多叶调节阀 2.类型:风管阀门 3.规格 :320*160	个	7	
23	风管多叶调节阀	1.名称:多叶调节阀 2.类型:风管阀门 3.规格 :320*200	个	2	
24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690*38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个	9	
25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560*38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个	2	
26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310*18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个	4	
27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个	8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260*18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28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380*26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个	1	
29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380*18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个	10	
30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380*220*200MM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个	4	
31	新风穿墙孔洞+套管钢板厚度 1.6MM	1.名称：新风系统管道穿墙开孔及封堵 2.材质：墙体钻孔开孔 3.形状：按新风管道外形（圆形/矩形） 4.规格：260*260*200MM	个	1	

		5.施工工艺：机械水钻开孔，混凝土/砖墙墙体开孔 6.接口形式：孔洞间隙采用防火密封材料填塞密实，表面密封处理 7 配套镀锌钢套管，套管与管道间隙防火密封封堵			
32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38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127	
33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31.8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61	
34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28.58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139	
35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25.4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190	
36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22.23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70	
37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19.05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328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15.88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340	
38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12.7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400	
39	空调紫铜管	1.名称：空调制冷紫铜管 2.材质：脱氧紫铜管 3.形状：圆形 4.规格：Φ9.53 5.管材壁厚： 6.连接方式：硬钎焊焊接连接 7.配套：含铜管保温、支架、吹扫、压力试验、检漏	m	400	
40	空调分歧管	1.名称：多联机冷媒分歧管 2.材质：TP2 紫铜 3.形状：Y 型分流管件 4.管材厚度：与系统冷媒铜管一致 5.接口形式：钎焊焊接连接	m	105	
41	冷媒（制冷剂）	1.名称：中央空调冷媒 2.材质：环保制冷剂 3.形态：气液介质 4.规格：R410A 5.技术：符合设备原厂要求 6.工作：系统抽真空、检漏、充注调试	KG	243	
42	空调冷凝水塑料排水管 DN50	1.材质:UPVC 塑料排水管 2.规格:DN50 3.连接形式:专用粘结剂粘结 4.管卡材质:配套管卡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按设计或规范要求 6.警示带形式:综合考虑 7.安装部位:室内 8.介质:水	m	241	
43	空调通讯信号线	1.名称：办公中央空调系统通讯信号线 2.材质：双芯屏蔽通讯线缆 3.形状：多芯屏蔽导线 4.规格：2×1.5㎜²屏蔽线 5.性能：屏蔽抗干扰，满足多联机主机通讯协议要求 6.敷设方式：穿管暗敷/明敷	m	1200	

44	PVC 电线套管（保护信号线）	1.名称：信号线阻燃 PVC 电工套管 2.材质：阻燃硬质 PVC 3.形状：圆形管材 4.规格：Φ20 5.性能：阻燃等级符合规范 6.接口形式：专用管件粘接连接 工作内容：切割、固定、管件连接、管口护圈处理，跨缝处理	m	1200	
45	空调冷凝水塑料排水管 DN40	1. 材质:UPVC 塑料排水管 2.规格:DN40 3.连接形式:专用粘结剂粘结 4.管卡材质:配套管卡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按设计或规范要求 6.警示带形式:综合考虑 7.安装部位:室内 8.介质:水	m	465	
46	空调冷凝水塑料排水管 DN32	1.材质:UPVC 塑料排水管 2.规格:DN32 3.连接形式:专用粘结剂粘结 4.管卡材质:配套管卡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按设计或规范要求 6.警示带形式:综合考虑 7.安装部位:室内 8.介质:水	m	495	
47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 :橡塑保温板 2.绝热厚度 : 10mm 3.管道外径:DN50 以下 4.软木品种:综合考虑	m	1201	
48	中央空调系统安装零星辅材	1.名称：中央空调风管、冷媒管、水管安装全套零星辅材 2.材质：热镀锌五金件、橡胶减震件、密封辅料 3.形状：各类标准连接件固件 4.规格：匹配现场风管、管道规格 5.技术要求：热镀锌防腐，含减震垫片 6.安装形式：膨胀固定、螺栓锁紧装配	套	11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和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的规格型号、配置、功能、制造商、产地、单价、数量、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 合同价格、交货、服务地点

2.1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交货、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3 若最终合同价格需要调整的，则以甲方签字的签收确认单上的数量、单价为准，但前述单价应包含税款、包装费、运输费、安装费等全部可能发生的费用。

2.4 合同有效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投标文件中标准、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其中最高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招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和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货物和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对其交付的货物和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和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

6.2 甲方可采取以下任一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甲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6.3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6.4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调试，直至项目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6.5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项目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与乙方协商直至项目完成符合验收标准。

6.6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货物和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7． 保密

7.1 若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其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晓的任何信息，否则乙方需承担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8. 付款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8.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合同中心-其他补充事宜]

9. 伴随服务

9.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9.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9.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0.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3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1.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11.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11.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11.3 由于乙方提供本项目产品质量或延误到货安装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11.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11.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11．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1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2．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12.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12.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2.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2.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项目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12.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12.8 乙方保证在合同履约期内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3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3． 补救措施和索赔

13.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3.2 在质量保证期或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货物和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4）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

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4. 履约延误

14.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和服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5. 误期赔偿

15.1 除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必须出具书面说明阐述原因，甲方可酌情予以 30 个自然日的宽限期。超过宽限期，将处以惩罚性赔款，以每天 0.1%合同总额进行赔偿；若由于乙方的原因超过 60 个自然日仍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项目，则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乙方已经完成的工作赠送予用户，乙方将退还甲方所有已经支付的款项，并另外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赔偿。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6.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6.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7. 履约保证金：无

18. 争端的解决

18.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如调解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调解期间，除正在进行调解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8.2 调解不成，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9. 违约终止合同

19.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9.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20. 破产终止合同

20.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 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2. 合同生效

22.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2.2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备案。

23. 合同附件

23.1 本合同附件包括：本合同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3.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3.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有利于甲方的文件为准。

24. 合同修改

24.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补充条款（如有）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一、资质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4）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5）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6）供应商书面声明；

（7）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

（9）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及其他各类资质证书等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1

投标声明书

致**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编号为 3100000002606171191O7-00375274-1）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4、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6、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7、我方参与本项目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电子采购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

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4

联合投标协议书（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与_____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授权 _____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6

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

致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_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投标人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附件7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致上海市水务局执法总队（上海市海洋局执法总队）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 标 人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 3 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二、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3）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综合说明（包括对采购文件中主要条款的确认及响应；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说明、合理化建议等）；

（5）安装、调试等伴随服务工作方案（包括安装与调试方案、设备与人员配备、安全文明安装措施等）

（6）安装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项目特点、重点与难点描述的准确性及相应针对性措施；

（7）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8）保证措施(质量承诺、质量控制保证措施及违反质量承诺的处罚措施等)及应急预案(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9）资源配备计划（劳动力、主要设备、主要原材料）；

（10）设备保护和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11）对管理的认识以及对专业工程的配合、协调、管理、服务方案；

（12）项目管理机构（含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其他主要人员的资格）；

①投标人情况表；

②专业人员情况表；

③拟派驻主要专业负责人的简历和业绩介绍；

（13）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4）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5）投标单位自行编写的维护服务方案：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服务体系和服务流程介绍、响应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反馈、监督和沟通机制、相关技术措施、安全措施、应急方案等；

（16）售后服务承诺：投标单位根据自身情况，写明售后服务细则，包含但不限于下述内容：提供的服务方式及内容、用户培训方案、自我奖罚措施其他等；注明上海设有的维护机构、人员和

联络方式等。请按技术要求内容详细描述，如无或描述不清将不利于对响应文件的评判；

（17）与消防系统的兼容承诺：包括但不限于电气火灾模块等；

（18）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8：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投标文件页码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投标人需要提供产品官网截图链接、产品说明书、厂家发布的产品简介、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等有效证明。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付款条件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项目维护计划			
响应情况			
技术培训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1：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标项：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备注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时　间：_____

三、报价文件目录

（1）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2）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3）安装费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6）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7）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8）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如有）

附件 13：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招标编号及标项：_____

办公用房设备材料采购项目（第二次）包 1

项目名称	免费质保期	项目交付期	投标报价(总价、元)

说明：

1) 交付期是指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将所有设备及系统运抵项目现场，并且安装、调试结束， 可以交付采购人使用的时间。

2) 投标总价包含达到设备使用和验收要求及完成所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人若有漏项则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若报价有虚增项目或数量，合同结算时相应扣除该部分费用。

3)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4：

（一）投标报价分项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序号	产品名称	原产地和制造商	设备注册证号/备案凭证号（如有）	型号规格（如有）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备注
						货物单价	伴随服务单价			
	……									

投标人（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但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的情况除外）

2. 投标人填写的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声明函内容应填写完整，须填报提供所有产品的制造商数据，若有缺漏按否决投标处理。（第 3 条情况除外）

5. 如为联合体投标，此附件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6. 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中标公告将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7：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有。格式自拟。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18、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本声明函中填写的产品名称应当与《货物报价明细表》中的本国产品名称一致。如因投标人未提供本国产品的报价或全部产品总价，导致无法按规定给予其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4）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附件 19、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如有）

16.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